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郑州市分公司揽投部改造(登封市颖阳、中牟县城东路、高新区莲花街、瑞达路、管城区凤台路)

项目招标公告

本招标项目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郑州市分公司揽投部改造(登封市颖阳、中牟县城东路、高新区莲花街、瑞达路、管城区凤台路)项目已由相关部门批准,招标人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郑州市分公司。本工程现已具备招标条件,委托中旭腾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代理本项目招标事宜,现对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郑州市分公司揽投部改造(登封市颖阳、中牟县城东路、高新区莲花街、瑞达路、管城区凤台路)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郑州市分公司揽投部改造(登封市颖阳、中牟县城东路、高新区莲花街、瑞达路、管城区凤台路)项目

1.2 项目概况: 揽投部改造(登封市颖阳; 中牟县城东路; 高新区莲花街、瑞达路; 管城区凤台路)改造采购

1.3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

2. 招标范围

2.1 招标范围: 以工程量清单及图纸范围为准的全部内容

2.2 工期: 10 日历天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人须具备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港澳台除外)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单位同时还应具备以下条件;

3.1.1、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1.2、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国家注册建造师资格,且具有有效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3.1.3、投标人近三年(2021年1月1日以来,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以来须具有类似项目业绩

3.1.4、投标人在近三年内（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未发生骗取中标，未发生严重违约，未发生重大施工质量问题（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需提供无行贿犯罪的书面承诺并加盖单位公章（承诺对象包含：投标人、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

3.1.5、投标人须具备良好的社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或者投标资格被暂停、取消状态（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投标人需提供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或“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相关信息（含企业、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查询时间须在招标公告发布之后，查询截图需包含查询日期）；

3.1.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含公告发布之日起，向前推180日历天），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的相关信息）；

3.1.7、被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或河南省分公司列入全品类或项目所属品类供应商黑名单且在有效期内的供应商，无资格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1.8、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不得参加采购活动：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

3.1.9、本次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分包转包。

3.2、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与本项目其他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

(2) 与本项目其他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关系。

(3) 与本项目其他供应商存在管理关系。

(4)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存在以下严重不良情形：

①被本项目所在地省级以上行业主管部门依法暂停、取消投标或禁止参加采购活动的。

②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吊销资

质证书状态。

③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情形的。

④根据公司供应商管理要求，被禁止参与采购活动且处于有效期内的。

⑤ 其他禁止情形：

（以上内容格式自拟且须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4. 获取招标文件须知

凡有意参加的企业请于2024年11月14日上午9:00分—2024年11月21日17:00分进入《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线上报名获取招标文件。

未在该平台注册办理CA证书的投标人，请先行注册办理CA证书后仔细阅读操作手册，线上自行报名获取招标文件。CA办理：进入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首页—用户中心—下载中心—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手册-电子采购分册-投标人”，或可联系客服电话400-080-9508）。

（1）投标报名：请进入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在线报名，逾期不予受理。流程：登录平台→查看招标项目→投标人报名（请按要求填写，并依照投标人资格要求上传加盖公章报名资料的扫描件）→等待审核→审核通过后→确认标书费→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

（2）获取招标文件时需上传的其他资料：在链接：https://pan.baidu.com/s/1vxAtzuRjtlz1Gfob_41FYQ?pwd=fcft 下载报名登记表，加盖公章后彩色扫描上传《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https://cg.11185.cn>）；

（3）售价：500元/份，报名审核通过后转账缴纳，售后不退。

注：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线上报名审核并获取招标文件即视为报名成功，否则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不予接受。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开标时间、地点

5.1 递交及开标时间：纸质版投标文件：2024年12月05日09:30分（北京时间）。电子版投标文件：2024年12月05日09:30分（北京时间）。

5.2 递交平台、签到：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递交投标文件，并2024年12月05日09:30分之前完成纸质版投标文

件和电子版投标文件“签到”流程。

5.3 纸质文件递交地点、现场电子版投标文件解密地点：中旭腾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郑州市郑东新区康宁街与普济路交叉口德威广场 A 座 1606 室）

5.4 投标人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逾期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5.5 电子文件加密、解密。投标人须在开标前对《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https://cg.11185.cn>）递交的电子版投标文件进行加密。投标人须在平台下载《中国邮政投标管家》工具结合 CA 证书，进行电子版投标文件的编制，并在开标前进行加密后上传至平台。开标时，使用 CA 证书进行电子版投标文件现场解密。投标人需在 2024 年 12 月 05 日 10:00 分之前尽快完成线上解密，并自行查看开标结果；投标（应答）文件的设备需为投标人自主可控的电脑终端设备，不得与其他潜在供应商使用同一台电脑递交投标（应答）文件。解密截止时间之后如仍未解密，视为放弃投标，投标人须自行承担互联网网络及运行环境不畅、介质损坏、线上文件解密失败等因素造成的风险。

5.6 电子版投标文件与纸质版投标文件内容须相同。招标文件中要求的盖章、签字，在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时可以是有效的电子签章，也可以是加盖公章、签字的纸质版扫描件（电子签章后，文档不得修改，否则签章无效，如需修改，修改后重新签章）。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上公开发布。

7. 联系方式

本公告发出后至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的期间，潜在供应商严禁与招标人进行私下接触，如需项目咨询请与代理公司联系。

招标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郑州市分公司；

代理机构：中旭腾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郭先生；

联系电话：15896992151；

电子邮箱：3780840885@qq.com；

联系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康宁街与普济路交叉口德威广场 A 座 1606 室